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

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四)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 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

(一) 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15 日 8:30-17:00。

(二) 登记地点：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

(三)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 17:00 时前送达至公司；

6、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保林

电话：0550-2201971

邮箱：libaolin@ahjinchun.com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

附件一：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通知。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877”，投票简称：“金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的举例如下：

①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采用差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代表的有表决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票为准。如果股东对具体提案

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0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系统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8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注：1、出席股东或股东代表按照表决意愿在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栏内划勾确认。请勿同时投出“同意”、“弃权”或“反对”意见之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意见，否则该表决票作废。

2、填票人对所投表决票应签字确认。

3、请正确填写表决票。如表决票有遗漏、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表决票重新填写（原表决票当场销毁），否则该表决票作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公司本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

附件三：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 是 ☐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邮件、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